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ST 智知

公告编号：临 2025-012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基金理财产品、资管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以及其他类型产品。

●投资金额：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委托理财交易金额（含上述授权委托理财的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本次委托理财计划在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可能受市场波动、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本次委托理财受到系统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日

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投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进行委托理财，旨在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公司委托理财交易金额（含上述授权委托理财的收益进行委托理财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

（三）资金来源

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作为委托理财的受托方，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拟购买的理财产品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中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基金理财产品、资管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以及其他类型产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投资期限

该笔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总裁或财务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工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以及不可抗力风险。

委托理财的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

（二）风控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在购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与理财机构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秉承“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委托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严格规定投资理财产品的管理机构与职责权限、审批流程，加强前中后台的风险监测与防范、预警及止损、信息披露及投资退出等方面的管理，以有效防范投资理财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财务部门为公司委托理财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编制年度委托理财规划，对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管理，密切跟踪投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状况，应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采取相应赎回等措施；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以保障日常运营和投资风险可控为前提，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

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中列示。公司规范运作，实行全面预算，根据资金计划合理使用资金，保证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